

上博簡〈凡物流形〉初探

顧史考*

摘要

隨著郭店楚簡〈太一生水〉、上博楚簡〈恆先〉等文本的出土，中國先秦形而上學的研究乃多有新資料及新範疇可探討。然資料仍是不斷公布，適才出爐的《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中，即有題為〈凡物流形〉的一篇（有甲、乙兩本），饒具形而上學的意義，對先秦思想史研究的價值極其珍貴。如《楚辭·天問》所提：「遂古之初，誰傳道之？上下未形，何由考之？」等名句相類，〈凡物流形〉亦多以疑問句成篇，如：「凡物流形，奚得而成？流形成體，奚得而不死？」等，並且處處押韻，兩書之間的關係頗饒興味。此外尚有與《莊子》、《淮南子》等書中形而上學方面的段落相近的章節，然其間亦多有出入可談。本文擬先就〈凡物流形〉前半篇提出若干釋讀方面的意見及約略的解說，以供大方之家參考指正，作為學者進一步探討其形而上學意義的基礎。

關鍵詞：凡物流形、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楚簡、楚辭、形而上學

* 顧史考，美國郡禮大學東亞語文學系教授。

投稿：98年5月26日；修訂：98年10月4日；接受刊登：98年10月6日。

A Trial Exploration of the Shanghai-Museum Bamboo Text “All Things Flow into Form”

Scott Cook*

Abstract

With the recent unearthing of such Warring States bamboo manuscripts as “Taiyi sheng shui” of Guodian and “Heng xian” of the Shanghai Museum corpus, the study of Chinese metaphysics has gained a wealth of new materials and concepts for exploration. Yet new materials continue to come forth, such as the recently published Shanghai Museum v. 7 manuscript “Fan wu liu xing” (in two copies), a text rich in metaphysical significance and of tremendous value to the study of pre-Qin intellectual history. In a form similar to the *Chuci* text “Tian wen,” this text is made up of a series of fundamental questions—all in rhymed stanzas—such as “By what means are all things able to take form?” or “Once things take form, by what means do they survive?” It constitutes an important early example of metaphysical inquiry in the Chinese tradition, with interesting similarities to and differences from major received philosophical texts from the same time period and region. This essay aims to provide a credible reading of the first half of this important new document and make a brief inquiry into its metaphysical significance.

Keywords: “Fan wu liu xing”, “Shanghai Museum Manuscripts”, “Chu bamboo manuscripts”, *Chuci*, metaphysics

*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and Japanese, Grinnell College, USA.

上博簡〈凡物流形〉初探

顧史考

一、前言

九十年代，接於郭店楚墓竹簡的發掘之後，自同為湖北一帶的估計約元前 300 年左右下葬墳墓中，又出土了一大批以楚國文字書寫的戰國時代竹簡，流至香港後為上海博物館構買，稱為「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於最近問世的《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當中，有一篇自命名為〈凡物流形〉的文章，存有甲、乙兩本，甲本相對完整，乙本略殘，然相補後則可以得到完整的一篇。¹如該篇整理者曹錦炎先生（以下稱「整理者」）指出，此篇「體裁獨特新穎」，前半部份採用的是一種「問而不答」的形式，各章是由相互押韻的若干疑問句組成，於內容及體裁方面傳世文獻中最為相類的乃《楚辭·天問》篇，此外類似的問句形式亦散見於《莊子·天運》等篇。此篇與之有同有異，然一樣都是具有濃厚的形而上學意味，對先秦哲人對宇宙生成論的探討可以提供前所未見的信息，同時亦是未經後世誤讀妄改的先秦原始文本，其思想史上之價值是無法低估的。

¹ 圖版及釋文見馬承源，《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曹錦炎考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年 12 月）：76-132，220-300。

甲本簡長 33.6 公分左右，每枝 25 至 32 字之間，共有 29 枝（原數為 30 枝，第 27 簡拿出後乃 29 枝，見下）；乙本簡長約 40 公分，原來應該共有 23 枝簡，然其中三枝已丟失不見，現存完、殘簡共計 20 枚（依整理者原數則為 22 枚）。整理者指出，乙本「書法工整，書體不同於甲本，顯然為另一書手所抄。」然值得注意的是，若細看甲、乙兩本的情況，將發現兩本從字體結構到符號用法及位置等，幾乎全是一筆不差的，祇是甲本偶有一兩字衍文、漏文或誤抄之處，可推測甲本原來是一五一十地從乙本嚴格抄錄下來的，可以看作乙本的一種副本。

因有甲乙兩本可以相對，而簡序上的問題乃比起上博楚竹書其他篇相對少些。整理者釋文先已藉此優勢以定了一番初步的簡序，然兩本可以相對而得知簡序之處仍然存在，祇要能多加研精苦思即可以慢慢琢磨出來。此種苦功夫，學者早已下之，重編釋文主要是由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研究生讀書會（以下簡稱「復旦讀書會」），以及李銳先生所定兩種，彼此間雖仍有些小出入，但大體上已將〈凡物流形〉簡序整理得差不多了，且解決了不少釋讀方面的問題（李銳亦指出甲本第 27 簡根本不屬於此篇，甚確）。²然簡序上仍然存有一兩個未安之處，尚有討論餘地。此後筆者亦未嫌做重複勞動，曾對此簡序問題也下過苦思而寫成專文，所得出的結論與復旦讀書會師生所得大部份相同，但同時又與李銳先生彼文有些相同意見，而另在此基礎之上提出不同的看

² 見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研究生讀書會：〈《上博（七）·凡物流形》重編釋文〉，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2008 年 12 月 31 日；李銳：〈《凡物流形》釋文新編（稿）〉，清華大學簡帛研究網站 2008 年 12 月 31 日；李銳：〈《凡物流形》釋讀札記（再續）（重訂版）〉，清華大學簡帛研究網站 2009 年 01 月 03 日。〔後來單育辰等學者按照編繩位置及內容等因素所推測，該簡蓋原當屬於上博六〈慎子曰恭儉〉一篇。見單育辰：〈佔畢隨錄之九〉，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2009 年 01 月 19 日；程少軒，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中討論區內「也談《凡物流形》的編聯及相關問題」一條中（2009 年 01 月 20 日）「一上示三王」文。

法。主要是將甲本第 14 簡下接到甲本第 16 簡，亦即乙本 10a 與 11a 合併為一簡，形成如下的對文之句：

𦏧（察／守）道坐不下筓（席），嵩（端）曼（文／冕）（甲 14／（乙 10a））
 筓（圖）不與（與／舉）事，之〈先〉智（知）四溟（海），至聖
 （聽）千里，達見百里。³

彼文又指出，如此調整後，非但甲本可以從頭到尾順利通讀，乙本補上所缺字數後亦可以得到其完全合理的簡序（每枝簡維持在 33 到 38 字之間）。結果便是如此：

甲本：1—11、12a+13b、14、16、26、18、28、15、24—25、21、
 13a+12b、22—23、17、19—20、29、30（共二十九整簡）
 乙本：1—3、4+11b、5—8、缺、9、10a+11a、19、13a+20、21+10b、
 17—18、缺、缺、15、16+12、13b+14a、14b、22（共二十三整簡）⁴

〈凡物流形〉此一簡序，現在已得到若干學者的接受，雖然未敢謂為定論，然至少可以說是到目前為止最能說明問題的簡序，很可能即是其原狀。⁵

³ 詳情見顧史考：〈上博七《凡物流形》簡序及韻讀小補〉，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簡帛網站 2009 年 02 月 23 日。此暫定釋文中「𦏧」讀「守」為復旦讀書會提出的一種可能，學者亦多讀為「執」或「察」；「嵩曼」讀「端冕」為李銳之說；「筓」讀「圖」乃筆者之見。

⁴ 詳情見拙文，此從略。更詳細的說明亦見拙著《〈凡物流形〉下半篇試解》，發表於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編，《出土文獻與傳世典籍的詮釋會議論文集》（2009 年，待刊）。

⁵ 拙文（見注 3）發表後十天，王中江於同一個網站上亦發表了一篇講此篇簡序的論文，結果是與拙文甲本簡序一模一樣的（唯王氏「筓」讀「舒」則與我不同，王氏亦未涉及乙本的簡序問題）。可惜王氏似乎並未讀到我先前已發表的小論文，因而未能對我該句讀法提出意見。此後採取相同簡序的，見曹峰：〈從《老子》的「不見而名」說《凡物流形》的一處編聯〉，簡帛研究網站 2009 年 03 月 09 日；及張崇禮：〈釋《凡物流形》的「端文書」〉：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2008 年 03 月 15 日。特值得參看的是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

簡序問題解決之後，乃能對其整體結構有進一步的瞭解。從形式與內容兩方面而言，〈凡物流形〉很自然可以分為兩個大部份：上半篇，亦即從甲本第 1 簡到第 14 簡前半，即其「問而不答」、類似〈天問〉的部份，對天地萬物之生成、人類之生死、社會之秩序等問題提出一連串的疑問，各章形成較為嚴格的韻文形式；下半篇，即甲本第 14 簡後半以下，乃重點闡述「察一」（或該讀為「守一」或「執一」）的概念及其作用，句式多為散文論述，雖偶有韻文但並不規律。儘管此兩部份有如此明顯的不同，然二者之間並非沒有一定的內在關聯，各各段落皆以「聞之曰」開頭，且如曹峰先生已指出，下半篇可以從某種角度視作上半篇所提各種問題的正面回答。⁶然而由於篇幅所限，本文祇擬就上半篇加以論述，下半篇則將於另文處理。⁷以下按照韻文而分為若干章節，基於其他學者已有的貢獻而逐一加以解釋，以供給大方之家指正。

二、〈凡物流形〉章解

下面釋文以整理者曹錦炎先生釋讀為本，若改釋或改讀則均將其原釋原讀列於說明中。因為甲本較完整，此釋文以甲本為底，括號內大號

文字研究中心網站中討論區內「目前《凡物流形》編聯的最佳方案」一條中程少軒（匿稱「一上示三王」）2009年02月23日所插甲、乙兩本編聯圖案。

⁶ 淺野裕一先前已提出〈凡物流形〉「不是單一的文獻，而是本來完全不同的兩個文獻連接在一起」的結論，然其結論最初乃是按照整理者原來的簡序；見其〈《凡物流形》的結構》及〈《凡物流形》的結構新解》兩文，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簡帛網站2009年01月23日及2009年02月02日。此後曹峰亦寫了一篇，在贊同將此篇分為兩個部份的同時，亦對淺野氏之視之為不相屬的兩篇之說提出異議，認為「兩者間不是割裂的關係，而是有機的整體。」其中證據之一便是後半部的第13a簡之「草木得之以生，禽獸得之以鳴」（此「之」所代乃是所謂「一」的概念）便是前半部的第12a至13b簡之「草木奚得而生，禽獸奚得而鳴」一問題的某種答案；見其〈從《逸周書·周祝解》看《凡物流形》的思想結構〉，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簡帛網站2009年03月09日。依筆者之見，曹氏之說較為得之。

⁷ 〈《凡物流形》下半篇試解〉（見注4）。

簡數（如「(1)」等）均指甲本該簡原號（置於完簡末）；小號簡數前加「乙」者（如「(乙1)」等）則指乙本原簡號（置於現存簡〔多殘〕的末尾處，不論其完簡殘文該到何處）。行文中若提到簡號而未指出其為何本者均指甲本。每處筆者視為入韻之字後，將其所屬韻部放進方形括號內，以供為參考之用。⁸本文此節所引網路論文祇題其作者姓名或加篇數，每篇詳情均見文後「網路論文參考書目」。⁹

𠃉（凡）勿（物）流型（形）¹⁰

𠃉（凡）勿（物）流型（形） [耕部]

𠃉（奚）𠃉（得）而城（成）？ [耕部]

流型（形）城（成）豐（體） [脂部]

𠃉（奚）𠃉（得）而不死？ [脂部]

本篇開宗明義便問及形而上學最根本的一個問題，即天下萬物究竟是何以成其形體的？萬物既已成其形體、既已得到生命，又何以不立即消失、解體或死去？在此混沌宇宙分合而成為天地、四時、萬物，且造出生命的過程中，此一「流」字似乎最為關鍵。郭店楚簡〈太一生水〉以「水」為天地萬物之源，戰國諸子之著亦多以「氣」的概念來形容萬物生命之根源，此一「流」字亦同樣顯現出宇宙氣體在形成天地萬物過程中的重要性。雖是疑問句，然疑問中亦已具有某種對宇宙形成的基本理解在內。

⁸ 本文所列韻部及凡云對轉、旁轉及通韻、合韻等，皆以王力系統為準。王力古音通假系統，見其《同源字典》（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91年10月）：12-20。本文所言各字韻部，以唐作藩編著的《上古音手冊》為據（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82年9月）。王力對通韻、合韻的定義，見其《詩經韻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12月）：28-36。

⁹ 其間有缺數者（如有沈培〔一〕、〔三〕而未見沈培〔二〕等），乃是因為所缺者另引於拙著《〈凡物流形〉下半篇試解》中，想將作者各篇所取篇號維持一致耳。

¹⁰ 此四字見於甲本第三簡簡背，為本篇自命之篇題，今移至前。

「流形」一詞，學者已指出傳世文獻中其他例子，有如：《周易·彖傳·乾》：「大哉乾元！萬物資始，乃統天。雲行雨施，品物流形」；《禮記·孔子聞居》：「地載神氣，神氣風霆，風霆流形，庶物露生」；《管子·水地》：「人，水也。男女精氣合，而水流形」等。雖此「流」字義近於「化」、「成」等詞（見吳國源一文），然「流」字之本義也不該忽略，因為此一「流形」之義很明顯已意味著天地萬物皆是通過「水」性的氣體或液體之流動而成的，與天地間各種「雲雨」之事是分不開的，此一意義不可不察。

至於「𠂔」字，整理者視為「凡」字繁構，然鑑於〈彖傳〉「品物流形」一句，復且讀書會逕讀此字為「品」，季旭昇（三）亦贊同此說而作進一步的說明，指出「品」亦有「眾庶、眾物」之意。此外，王連成（三、四）有個較特出的說法，認為此字乃「𠂔」字，說「同」之本義「是古人鑄造銅鐘所用的模具」，「戈」旁則是其鑄造成品之一，整字在此「表示『鑄造』的含義。」如此一來，王氏以為本篇前三章（到第一個「聞（／問）之」之前）是很具體地講述鑄造銅鐘的過程，第四章以下乃由此一詳細的比喻而「進入對人體形成的探討。」按，上博二〈從政〉甲篇第9簡「凡此七者」之「凡」字正作「𠂔」，本字構形與之相同，雖與楚文「同」字有所類似，然實為「𠂔」字而並非「同」加「戈」旁。而且「同」字在戰國時未見用為「鑄造」義的例子，若按照王氏之思路則不如讀此「𠂔」字為「范／範」，亦即指鑄造器物的模型或此種鑄造過程本身，如《周易·繫辭傳上》：「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曲成萬物而不遺。」「凡」為並紐侵部字，「范／範」則為並紐談部（或亦歸入侵部），音近可通，且兩聲系亦有通假明例，如「汎」與「汜」，「帆」與「範」或「范」，「楓」或「颯」與「汜」等。¹¹若讀「範物流形」（或「範物流型」）其實是有道理的，將天地萬物之生成比作將金屬液體流進模型以便造出各

¹¹ 詳情見高亨纂著，《古字通假會典》，董治安整理（濟南：齊魯書社，1989年7月）：245-247。

種器物，極其形象，很有說明價值。然而此種比喻似乎祇能看作隱約比喻耳，是將「造物者」隱約地加以人擬化，然講的仍是萬物之生成，實難以將此及下兩章整段看作鑄造鑪鐘的具體過程。至於讀「𠂔」為「品」則固然可通，然「品物」與「凡物」之差別不大，「凡物」一辭亦見於文獻，如《莊子·齊物論》：「凡物無成與毀，復通為一」，是其例。牽涉到篇名，今不輕易改，姑仍舊讀為「凡」。

既城（成）既生 [耕部]

𠂔（奚）寡（顧）而鳴？ [耕部]

既𠂔（拔）既𠂔（根） [文部]

𠂔（奚）遂（後）（1）之𠂔（奚）先？ [文部]

萬物既已成其形體，百獸既已得其生命，則又何以能夠進一步而發出聲音，將內情表現於外，進而有彼此交流的可能？「寡」，整理者原讀「哌」，即「小兒哭聲」，而謂「鳴」字在此指「嬰兒啼叫」。復旦讀書會則疑「寡」讀「顧」，廖名春（一）亦讀為「顧」，解作「念」；王連成（三）則讀如字，即「孤零零」之義。「鳴」，陳偉（一）謂當讀為「名」，即「命名、稱謂一類的意思」；王氏則以此「鳴」指銅鐘所發出的聲音。楊澤生（一）從陳偉讀「名」之說，然改讀「寡」為「畫」，謂「奚畫而名」即「怎樣書繪並予以命名」之謂。筆者以為廖說近是。《樂記》云：「情動於中，故形於聲」，凡具生靈之物均有所顧念方將鳴叫。《荀子·不苟》：「馬鳴而馬應之，牛鳴而牛應之」；《莊子·天運》：「蟲，雄鳴於上風，雌應於下風而風化。」蓋凡物之鳴，以得其同類配偶之相應為要，通過雌雄之風化，此種生成過程才將有繼續循環下去之可能。

「𠂔」字（此甲本之形；乙本寫法略同），整理者隸定為「𠂔」，釋為「拔」，讀下面「𠂔」字為「根」，謂「拔」與「根」二者「義正相反」，

所以簡文接下來問『奚後之奚先。』讀書會改釋「𠄎」為「本」，李銳（一）亦作「本」。按，楚簡「拔」字均與此相近，如郭店〈老子〉乙本「拔」字作「𠄎」，唯本字上部略近於「齒」或「臼」形而置於「木」字上頭，或可視為形之訛變。「本」字楚文或作「𠄎」，如郭店〈成之〉（原名〈成之聞之〉）多作此形，然「齒」形皆位於「本」字之下面，似無移至上面之理，若釋為「末」則較為合理（楊澤生〔二〕即持此說）。今姑且仍視為「拔」字之訛變，則「拔」與「跟」似是以農作物之稼穡喻生死之事：生死有時，先代已沒，後代復傳，此生生之理，孰知其所終？又「生」、「成」二詞配用，整理者指出郭店楚簡〈太一生水〉亦如此：「大（／太）一生水，水反輔大一，是以成天」。又如《管子·內業》：「凡心之刑（／形），自充自盈，自生自成」，亦其例也。「生」、「成」二者義本相近，又復押韻，此外相配之例甚多，此不贅述。

「奚後之奚先」的「之」字，廖名春（一）謂其用法若「與」。值得注意的是，此「之」字，於乙本簡1是擠在「後」與「奚」之間，並無隔開留空，似為補上去之字，而同字於甲本簡2亦擠在該簡頭端與「奚」字之間，亦無留空白。二字書法各異，似非同時所補的，然則此種情形蓋又是甲本抄手一五一十地照抄乙本所致。

会（陰）易（陽）(乙1)之尻（處）	〔魚部〕
系（奚）畧（得）而固？	〔魚部〕
水火之味（和）	〔歌部〕
系（奚）畧（得）而不座（危〔詭〕）？	〔歌部〕

乙本「会易」後二字殘，「易」字亦部分殘。

此蓋從雌雄之配及生死之理轉而泛探萬物對立面之相處問題。「尻」，整理者原釋「尿」而視為「尻」（「處」）之訛，今逕釋為「尻」，仍讀「處」；

復旦讀書會疑讀「序」。季旭昇（一、三）則以為相當於讀為「夷」之字，在此初讀為「彝」即「常」義，後改讀為「濟」，與下面「和」字義近。凡國棟（五）則視「尸」為聲符而讀「徙」，讀下面「固」字為「痼」，以句意為「陰陽四時的遷移，怎麼會生出痼疾呢？」王連成（三）則釋為「示」字繁構而讀如「施」。然「夷」、「濟」及「示」為脂部字，「徙」乃支部字，均實無法與「固」字相韻；「處」亦本可通，似不必改讀（最近鄔可晶〔二〕亦寫了一文肯定整理者讀「處」之說，謂此「指所居處的方位而言」）。「𠄎」，整理者原釋「𠄎」即「厚」字古文。字又見第 26 簡。李銳（一）改釋「座」而在此讀為「措」（鐸部）。吳國源謂此字與「坐」字易混，然仍從原釋。宋華強（三）是李氏之說，分析為从「石」省、「坐」聲，然疑即「礎」字之省寫，亦即「礎」字異體，在此讀「差」；季旭昇（三）亦略從之。凡國棟（五）亦從此讀，然將「差」理解為痊癒之義。復旦讀書會則釋此字作「危」，疑讀「詭」。秦樺林（二）指出，「坐」、「危」同為歌部字（然「危」或亦歸入微部），可略從宋氏之分析而視為从「尸」、「坐」聲，「危」、「坐」二字本或即「一語一形之分化」（引陳劍說），該從復旦讀書會釋為「危」、讀為「詭」。今姑從此說。侯乃峰亦從此說，然謂「水火之和」所指乃「煮熟食物的過程」。依筆者之見，此乃泛問天地之間陰陽、水火等相生相克之對立面，何以能夠維持一種大體上和諧而有序的狀態，能夠彼此相處相讓，以便構成一種四時變通、日月著明、可資以生活的世界？

至此，從萬物之生成，問到生死之相代，進而又問到天地陰陽秩序之理。人類所處的世界果真是莫名其妙的，可以知其然，而似乎祇能空問其何以然。接著，作者又問及人類本身：

𠄎（聞／問）之曰：

民人流型（形）

〔耕部〕

系（奚）畀（得）而生？（2）〔耕部〕

流型（形）城（成）豐（體）〔脂部〕

系（奚）遯（失）而死？〔脂部〕

此章與首章極其相似，然所不同的則是首章言「萬物」之「成」及其所「得而不死」，而此則言「民人」之「生」及其所「失而死」，似強調人類壽命之短暫，非比金石等物體之固，顯得人生之難得可貴，得之可樂，失之可悲。此章為下文講鬼神之事者開端。本章前「聞之曰」的「聞」字，楚簡中多讀為「聞」，且「聞之曰」為常見詞。然字亦可讀若「問」，而整理者因其於本篇所「聞／問」多為詰問之辭而讀為「問之曰」，正如《楚辭·天問》之每以「問曰」發問相類。然如李銳（二）所說，簡8以下多非疑問句，似祇能讀如「聞之曰」，則此等處或亦該讀如之，儘管所「聞」的是「一大串疑問」。今姑存兩種讀法。

又（有）畀（得）而城（成）

未₍₂₎智（知）左右〔之部〕

之請天墜（地）

立冬（終）立_愬（始）〔之部〕

此章按照原釋文之標點即：「有得而成，未知左右之請，天地立終立始。」按，筆者已於〈小補〉一文指出，此段亦是嚴格的韻文，整理者之句讀非是，該重讀如上。如此讀之方是文勢均勻，且「左右」與「終始」二種概念相稱。至於「之請天地」何謂，則或即「就此請教於天地」之意，即要模仿天地才能弄清「左右」、「終始」等對立面的概念。另一種可能則是「之請天地」為「天地之請」的誤倒，因為「請」亦剛好可與上面「成」字以耕部相韻，如此本段即可形成交韻之勢。然〈凡物流

形〉中，凡是二、四兩句相韻的四句章節內，一、三兩句一般都不入韻，此處亦無充分理由視為例外。

學者皆依整理者原來的句讀而提出意見，如廖名春（一）讀「請」為「情」，謂「左右之情」即「掌控的情況」，「指掌控『有得而成』的情況」；吳國源及李銳（一）之說亦取大致相同的思路。竊以為此說為句讀所誤。唯曹峰（一）雖亦從此句讀而同讀「請」為「情」，然又謂「左右」與「先後」、「陰陽」、「縱橫」、「異同」一樣是「相對立的概念」則甚確無疑。曹氏又謂：「人類雖然『有得而成』……卻不懂得世界萬物的根本原理，於是天地為之立定『終始』，降下『五度』、『五氣』、『五言』，作為人應遵循的根本理念和法則」，大致亦得之，祇是弄清本章句讀之後，此種本義方顯得更加清楚。

值得注意的是，此處一講到人類此種對立概念的成立，各章的韻勢乃為之一變。此前四章均是兩兩相韻之句，而到此則變成二、四隔句互韻，如此而將「左右」與「終始」更顯得為相類的概念。從此以下四章，復又是二、四互韻之勢，這一情況不可忽視。

天墜（降）五尻（度）

虛（吾）系（奚）（3）奧（衡〔橫〕）系（奚）從（縱）？〔東部〕

五既（氣）竝至

虛（吾）系（奚）異系（奚）同？〔東部〕

「五度」，吳國源說「應是五種系統配套的測度標準、方法或工具，或者引申為五種治國管理的法度」，蓋近是。《淮南子·兵略》：「古得道者，靜而法天地，動而順日月，喜怒而合四時，叫呼而比雷霆，音氣不戾八風，詘伸不獲五度」，注者皆以「五行」解「五度」。¹²「橫縱」，吳氏謂

¹² [最近陳偉（二）亦認為「五度」即「五行」，且謂下面「橫縱」蓋「與五行相生相剋的觀念有關。」]

「意即何以測度作為定法……上天賦予測量的法式，那麼如何掌握或操作這種橫縱測度方法從而形成真正的標準呢？」，亦可以當一說。「五既」，整理者讀「五氣」，即「五行之氣」或「五方之氣」，吳氏謂可以不破讀，「五」或指前兩句「五度」而言，亦通；今姑且仍讀「五氣」。「竝」字作「𠄎」，整理者釋為「竝」，孫飛燕改釋為「齊」之省寫；「並至」一詞較常見，今姑從舊釋。凡「五度」、「五氣」具體所指難考，然蓋皆與五行說有關，問的是人事何以當與天地間之五行相配，或即如〈月令〉所關懷那樣。天既降此度以示人，人乃欲以取為法則，此問其門路如何。

兩個「虛」字，李銳（一、二）讀「乎」而屬之上句，謂「本篇中疑多讀為『乎』，某一些『乎』在句中的作用，或相當於『兮』」，因為其中有的「乎」字也「不是用作表疑問的」，而是「加強語氣、表示肯定意味的作用。」此說是值得重視的，因為下面確有「虛」不得不讀為「乎」之處，而這些「虛」字亦多位於其章的第一與二句或第三與四句之中間，用法或與「兮」相同。然同時亦明有不得不讀為「吾」之處，如第4到第5簡之「虛（吾）既長而又老」即是。準此，吾在此亦姑從舊讀。下文「虛」字李氏亦多讀為「乎」，本文不一一提之。

五言（／音）才（在）人

筭（孰）為之（₂₃）公（／宮）？〔東部〕

九圉（圍〔域〕）出諤（謀）

筭（孰）為之逢？〔東部〕

此章所問似為社會秩序問題：建立和諧社會，必須有開明之聖人為上，以便協和天下諸侯萬民之力。然許多字義不明，因而本章具體內容有各種說法。首句之「五言在人，孰為之公」，整理者解作「五德之言……取決於人」，「公」即「公正、公平。」廖名春（一）謂「五言」應當「指

各種各樣的說法，也就是毀譽。」吳國源則謂「五言」即「政教號令」，而「孰為之公」即「孰能秉公而行」之義。王連成（三）讀「才」為「裁」，即「評判」義，而以「五言」乃為「規範人們行為的五項（法律）原則」，問的是「誰才能使之公正」。吳、王等說或是，然李銳（一）則釋「言」為「音」，指出其寫法與一般的「言」字稍有不同；又讀「公」為「頌」。¹³然若釋此「言」為「音」，則或可讀此「公」為「宮」，即宮、商、角、徵、羽等五音之首；「公」為見紐東部，「宮」乃見紐冬部，楚語東、冬二部相通，二字雖無通假明例，然其古音確可相通。且五音常比作社會地位，如《樂記》：「宮為君，商為臣，角為民，徵為事，羽為物」；《淮南子·天文》：「黃鐘為宮；宮者，音之君也」；《春秋繁露·循天之道》：「宮者，中央之音也」等是，可以參看。未知孰是，此僅錄以備一說。

下兩句，「囿」原釋「區」，復旦讀書會、何有祖（一）、吳國源皆隸定為「囿」；讀書會姑讀為「域」或「攝」而存疑，吳氏讀「攝」而謂該指「人或者官職之類，具體所指待考。」何有祖（一）則讀「囿」為「有」，謂「九有即九州」。如季旭昇（二）指出，此「有」或該釋為「囿」，「九有」亦與「九域」相同，皆是「全天下」之義。凡國棟（二）、范常喜及沈培（三）均從之，筆者亦贊同此說。「誨」字，整理者讀「誨」即「勸諫的話」。李銳（五）讀「海」，以句意為「九州已經超出了海內。」讀書會姑讀「誨」為「謀」，何氏則讀「出謀」二字為「拙謀」，而吳國源及范常喜則仍讀為「出謀」，筆者亦從此後說。鑑於下句「佳」字讀「封」之說，凡國棟（二）乃讀「誨」為「牧」，義為統治、監察或治民之人，謂「九囿出牧」一句「實際上就是封邦建國，即分封諸侯分治天下之意」，

¹³ [宋華強（五）最近對李氏說加以補充，肯定該字確為「音」字而並非「言」，另外又改讀「才人」為「荐至」，以句意為「五音紛至沓來」。]

而沈培（三）則讀「晦（畝）」，謂「出畝」一詞指「出去耕作」。「隹」字作「𪗇」（乙本略同），原釋「逆」，復旦讀書會釋「隹」而疑讀「逢」，李銳（一）及廖名春（一）亦以韻腳為慮而視為「逢」字之省訛。以「丰」為聲符甚確，然讀法仍有各說。李氏讀「逢」而用其「迎」義，廖氏則以為「大」之義，即「使之發達」之謂。何氏讀為「縫」，指「補合」。然凡國棟（二）及范常喜則均從讀書會所釋而讀為「封」，即「疆域、分界」或「劃界分封」之義。凡氏謂在此「指諸侯之封土」，整句意為「天下都分封了諸侯來治理，那麼又是誰給他們劃分的疆界呢？」；范氏則以大意為「九州之人均在各自謀劃領地，誰為他們劃界分封呢？」沈培（三）亦從此讀法，謂即「起土界」之義。此各可備一說，然筆者仍以讀「出謀」為是，如《禮記·內則》：「四十始仕，方物出謀發慮，道合則服從，不可則去。」九州之士出謀發慮，則須要君上接受其說方可行通，然能居上位而秉公處理者，究竟其誰也？

虛（吾）既長而（4）或（又）老

𪗇（孰）為矦（箭〔薦〕）奉 [東部]

魄（鬼）生於人

系（奚）古（故）神𪗇（明）？ [陽部]

此章蓋為東陽二部合韻。不然，亦可以將前兩句上屬前章（東部韻）之末，後兩句則視為下章（陽部韻）之首，各章六句。

本章從人類社會秩序轉入人生衰老死亡問題，問的是：我既已衰老，由誰來奉養？我死去後又將成為何種物事？我將有知覺，甚至比當活人之時尚要精靈嗎？「𪗇」字，楚文中多讀為「盟」，整理者在此亦讀「盟」，謂「神盟」即「當作神靈來對待」，而復旦讀書會則讀為「明」，今以後者為是。「矦」，整理者讀「侍」，復旦讀書會改釋為「箭」而讀「薦」，

而吳國源則釋為「幸」，謂「幸奉」與「神明」均為副、動結構；今從讀書會說。

骨 = (骨肉) 之 (乙4) 既 𠄎 (靡)

其智愈 𠄎 (彰) [陽部]

其 𠄎 (慧) 𠄎 (奚) 𠄎 (適) ?

𠄎 (孰) 智 (知) (5) 其疆 ? [陽部]

「骨 = 之」下，乙本殘七字。

此章繼續追問死後神靈之狀：既死而骨肉腐爛，憑何仍有知覺呢？即使誠有知覺，其又往哪裡去施展？誰知道其靈敏到何種程度呢？整理者原讀此第二行之「智」為「知」，讀「𠄎」為「障」，讀三行之「𠄎」為「缺」（此「𠄎」符的用法不明，下同），讀「𠄎」為「適」，而又讀最後「疆」字為「疆（強）」。今讀前一「智」字如字，讀「𠄎」為「章／彰」，均與李銳（一）及復旦讀書會（見鄔可晶評論欄中語）說同。「𠄎」讀「慧」，姑從讀書會說¹⁴；「疆」讀本字，與吳國源及李銳同。季旭昇亦略從諸說，以兩句意謂：「（那些已成為鬼的智者）骨肉都已經靡滅了，為什麼他們留下來的智慧卻越加明彰？」及「這些智者們的智慧都自以為無人可敵，誰知他們誰最強？」似讀「𠄎」為「敵」，亦通。張崇禮（二）讀「𠄎」為「訣」或「決」而訓「別」，又以「疆」為「疆域」義，以句意為「鬼永別人世之後，到哪裡去了，誰知道鬼的疆域？」，可備一說。王連成（三）則謂此種所謂鬼的智慧是專指其判斷善惡且揚善抑惡的作用而言，亦可以備一說。

¹⁴ [宋華強（六）則最近改釋此字為「𠄎」，讀如「員」而在此讀為「魂」，以句意為「人死之後，其魂去往何方？誰能知道其（魂）所行之疆域？」今仍從初釋。]

禩（鬼）生於人

虛（吾）系（奚）事之？ [之部、之部]

骨 =（骨肉）之既靡（靡）

身豐（體）不見

虛（吾）系（奚）自飮（食）之？ [職部、之部]

此以「事之」與「食之」雙雙通韻。


此章又繼承上兩章之疑問而進一步問及祭祀之事：既已無法知道鬼神之靈度，則何從而祭祀於之，甚至祭祀是否真有正面意義可言？此章韻式與前幾章稍有不同，尤其是第三行「骨肉之既靡」後多加了「身體不見」一句，似是有格外強調屍體之不靈那種現實的作用，因而不得不有「奚自食之」的感嘆疑問。接著又再次追問此事：

其壑_一（來）亡戾（度）（6）／（25）

虛（吾）系（奚）肯（時）之窒（搜）？ [幽部]

祭員〈異〔祀〕〉系（奚）迓（升）？

虛（吾）女（如）之可（何）思（使）饗（飽）？ [幽部]

本章似謂鬼神之來臨無時，然則何時祭祀於之呢？又怎樣方能使之享受所祀呢？然其中由於「窒」等字用法不明，因而對具體文義有各種猜測。「戾」，整理者讀「託」；今讀「度」，與復旦讀書會及廖名春（一）讀法同（孟蓬生則讀「所」）。廖氏以「亡度」指「不一定，難以預料」，可從。「窒」字，作「」，整理者釋為「塞」字異體，即「酬神」之義，然從其為職部字而無法與「飽」字押韻來看，其說蓋非是。復旦讀書會改釋為「窒」，又屬之於下句而於「時之」後斷句（季旭昇〔二〕從之，謂「時」即「善」義）。孫飛燕（李銳〔一〕引）亦視該字上部為「六」，

以此當聲符而讀為「祝」（覺部）；李銳則隸定為上「六」下「羊」，疑讀為「竈」或「造」（幽部），而另疑「時」當讀為「待」（此後學者亦多從之讀為「待」）。羅小華（一）依「室」字原釋，以為即《說文》讀若「窟」（物部）之「圣」字而「穴」為追加義符；孟蓬生（及王連成〔六〕）亦從此說，以句意謂「我為什麼一定要在墓穴旁等待呢？」宋華強（四）則疑可隸定此字為上「架」下「土」而釋為「奧」，即「室內尊處，常用來祭祀神靈」，以句意為：我何以專「在這個地方進祭祀呢？」¹⁵此外尚有從復旦讀書會之句讀而將「室」字屬下者，如季旭昇（三）釋「室」字為从「穴」、「左」聲而讀為「隋」，以「隋祭」連讀，即古代的一種祭祀。此外凡國棟（六）釋「室」為从「宀」从「尢」而與李銳同讀為「竈」字；單育辰（二）取「室」之釋而讀為副詞「屢」；劉信芳亦取此釋而讀為「標」，以「標祭」為「祭天神之禮」等。¹⁶「𠄎」字，整理者釋「異」而讀「禩」即「祀」字異體，以「祭祀」連讀，然復旦讀書會改釋為「員」，而說者多從此釋。唯沈培（見其復旦讀書會〈重編釋文〉評論欄中語）指出二字寫法極像，而仍視為「異」（禩）字之訛；今姑從之。季旭昇（三）則讀「員」為「焄」即香氣之義；孟蓬生乃讀「祭員」為「祭饌」；劉氏則讀「員」為「雲」而視為祭祀對象。「𠄎」字，原釋「迓」讀「升」，郭永秉（見其復旦讀書會〈重編釋文〉評論欄中語）改釋「逐」，蘇建洲（一）亦肯定此釋，單氏、劉氏亦從之，皆以為「追逐」、「追求」義。釋「迓」釋「逐」似皆有理，今姑從舊。「思」，讀書會讀為「使」，今從。

¹⁵ 〔最近宋氏（六）改從羅氏讀為「窟」，以上句之「宅」讀如字，如此而以兩句意為「死者之魂即便歸來，也無宅可舍……我為何要待之於墓穴呢？」〕

¹⁶ 本文會議稿繳後，凡國棟（七）乃發表了另一種說法，即該字从穴，而其上「又」下「土」的部份乃「𠄎」字之省，在此當聲符，從而提出整字讀為「腐」、「附」或「附」等三種可能（後說從陳偉提示），「腐」或「附」屬上讀，「附」則屬下讀（此外亦提出下句「員」字讀為「損」即損壞義的可能），詳情見其本文。按，「付」屬侯部，亦難與幽部相韻，因而儘管從字形上或言之有理，然仍有其難以讀通之處。

「𧇧」，整理者讀「飽」，劉氏則讀「留」，即「使〔雲神〕停留」之義；今仍讀「飽」。按，以韻求之，「窆／窆」該是個幽部韻之動詞，如「求」一類的字。《墨子·魯問》：「魯祝以一豚祭，而求百福於鬼神」，亦即祭鬼與求福並舉之例。然以字形求之，似可釋為「𧇧」字異構，亦即「搜」字初文，即「从又持火屋下索物也」（朱駿聲說）。此形或可視為其演變，或亦可視為以手挖穴找物之會意異構。今姑備為一說，以待他日之見。

川（順）天之道	〔幽部〕
𧇧（吾）𧇧（奚）以為頁（首）？	〔幽部〕
𧇧（吾） ₍₂₆₎ 欲𧇧（得）（7）百𧇧（姓）{之𧇧（和）}	〔耕部〕
𧇧（吾）𧇧（奚）事之𧇧（重）？	〔東部〕

此章似又回到前面兩兩相韻的韻式，似有綜括性質之用。

此章之後兩句，整理者原讀為「吾既得百姓之和，吾奚事之？」，將原釋為「敬」的最後一字則下屬下章之首。此中「欲」字，整理者釋「既」，孫飛燕（李銳（一）引）改釋為「欲」，今從；「事」，李銳（一）讀「使」，今仍讀「事」而當倒裝賓語。按，吾曾於〈小補〉一文論過，此「之和」二字實為衍文（以乙本所殘字數推論乙本原無此二字），謂「奚事之敬」乃倒裝句式，即「敬何事」之意，而需要如此句讀，本章方能均勻且押韻（姓、敬相韻）。唯當時未足夠留意釋為「敬」字的寫法，也未足夠留意網上相關的論文。此字作「𧇧」，與一般楚簡「敬」字之寫作「𧇧」者實有差異，因此而先後有幾種說法。高佑仁認為有兩種解釋方式：其一是釋為从「攴」、「東」聲，其二則是釋為从「攴」、「重」聲；通過此分析，他將此屬下而讀「通」，以「通天之明」為「貫通天道的聰明」之義。蘇建洲（三）則疑可釋為从「攴」、「告」聲，亦即「造」字異構，在此屬下而讀為「『照』天之明」或「『崇』天之明」。叢劍軒則認為可以釋為

从「支」、「昏」聲，亦屬下而讀為「『旻』天之明」。按，「吾奚事之」似於文未足，且難以入韻，此字必須屬上方可。在上述三種釋法中，筆者以為叢氏之說最像，然亦難以入韻。此字模糊不清，釋為「重」加「攴」實亦有可能，然則若非「敬」字之訛變，或可讀為「重」或「動」而視為耕、東通韻（此仍視「之和」二字為衍文）。《慎子》曰「明君動事分功必由慧，定賞分財必由法」，是亦「動事」與得民相關之文例。然「重」與「以為首」義正相類，今姑讀為「重」。

天之𠄎（明）𠄎（奚）𠄎（得）？	〔職部〕
槐（鬼）之神𠄎（奚）𠄎（食）？	〔職部〕
先王之智𠄎（奚）備（／服）？	〔職部〕

此中「𠄎」原讀為「盟」，今讀「明」（已見上）。「備」，整理者讀如字，然或亦可以讀為「服」。

此一章可特別留意。以內容而言，似可總結第一至第七八簡所有的內容，將以上各種疑問歸納為天明、鬼神、先王之智三種大題，到此可以視作一大段的結束。再者，此種三分法，同時亦顯現於本章的形式中，即殿於許多四句章之後，突然結以三句各以職部入聲相韻的一章，以可朗誦的形式強調此三者之並列，頗有形實相配、體用交融之感。值得注意的是，類似的一招亦見於上博五的〈三德〉篇開頭三句，即：「天供時〔之部〕；地供材〔之部〕；人供力〔職部〕」，祇是〈三德〉以天地人三者顯現於前，而〈凡物流形〉則以天明、鬼神、先王之智三者歸結於後。本篇形式與內容相和者非祇一處，此種現象頗饒興味。

〈凡物流形〉上半篇往下尚有幾章，比起前部較為鬆散，其內容如下：

𪔐（聞）之曰：

迓（升）（8）高從埤	〔支部〕
至遠從迓（適）	〔支部〕
十回（圍）之木	〔屋部〕
其𪔐（始）生_女（如）蒨（藁）	〔鐸部〕
足𪔐（將）至千里	〔之部〕
必（ㄨㄛˊ）從𪔐（寸）𪔐（始）	〔之部〕

此中屋、鐸兩部入聲字可合韻（此以「朔」聲論之；「藁」乃月部）。

「迓」，此從整理者讀「升」。李銳（一）讀「登」，以《禮記·中庸》「行遠必自邇」、「登高必自卑」證之，亦通；此字或改釋為「逐」，說已見上面第7簡。「蒨」，整理者讀「藁」（復旦讀書會徑釋為「薛」〔亦讀「藁」〕，殊不像），即「草之初始」，以早期文獻證之，有如《說苑·正諫》「夫十圍之木，始生於藁」等，今姑從此讀。然「朔」為鐸部字，「藁」為月部，雖或仍可以相通且與木字（屋部）相韻，然聲音關係並不甚近。因此亦頗疑「足」字（屋部）實該屬上，以「蒨足」為一個代表某種小物之複合詞，具體含義待考。「𪔐」，整理者讀「寸」，該是。此章大義已清楚，即《老子》之「合抱之木，生於毫末」或《荀子·勸學》之「不積跬步，無以致千里」一類的道理（儘管兩者重點並不相同）。然值得一提的是，此處似乎並非疑問句（如李銳〔一〕已說），與前面及後面幾章體例不一，其何以如此，可以玩味。接著乃繼續提出疑問：

日之又（有）（9）耳_（珥／耳）	
𪔐（將）可（何）聖（聽）？	〔耕部〕
月之又（有）軍_（暉／軍）	
𪔐（將）可（何）正（征）？	〔耕部〕

水之東流_一


灑（將）可（何）淫（盈）？ [耕部]

整理者已解釋，日珥與月暈為兩種特殊的天體現象，即太陽兩旁的光輝及月光透過雲層水氣反射而成的光暈兩種，而因為其較少見到，古人乃視作「天氣變化起風」及征伐等人事之變卦的某種徵兆。正以「珥」、「暈」與「耳」、「軍」諧音，乃提出此種詭譎的疑問，實是對此種天文現象之所以然的一種探索耳。吳國源以「聽」與「正」為由「聽政」之連語所分而訓為「治理」之義；廖名春（一）讀「聖」為「聲」即「說明」義，讀「正」為「証／證」即「象徵」義；而宋華強（三）則讀「軍」為「輪」而以「征」理解為「行進」義。此數說似皆失之：此「聽」與「征」一定是與「耳」、「軍」兩者之本義相關方是。如凡國棟（一）所說，此一問明明是利用諧音關係，乃如他所舉的《詩·小雅·大東》之「維南有箕，不可以簸揚；維北有斗，不可以挹酒漿」，即是其例。對「日珥」與「月暈」現象之科學性本質的探討，可參羅小華（二）一文。至於「水之東流」一句，整理者指出可與《楚辭·天問》「東流不溢，孰知其故」參看，同樣是一種對自然現象之所以然的一種好奇探求。接著乃繼續問及太陽之事：

日之訖（始）出

可（何）古（故）大而不𦉳（炎）？ [談部]

其人〈入〉（10）宥（中）_一

𦉳（奚）₍₂₈₎ 古（故）少（小） 〈而佳（豐）〉 暉（彰） [陽部]

此談、陽兩部可以通轉合韻。

此一問，明與《列子·湯問》中著名的兩小兒辯日的故事有關，大義大致相同，祇是各別字詞難以讀通。「𦉳」字，整理者讀「燿」，宋華

強（一）改讀「炎」，即「熱」義；復旦讀書會亦讀「炎」。「人」，整理者視為「入」之訛，宋氏則疑或該讀「人」為「日」，今從原說。¹⁷至於最後一句，整理者釋「𠄎」為「雁」，又原來將下面「豉鞞」之「豉」上屬於此而讀「少雁障豉」為「小雁障對」，以「障對」解作訓為「遮蔽」的同義複詞。至於此釋為「雁」之字，劉建民（宋華強〔一〕引）讀為虛詞「焉」，當連詞用，用法與「而」相同而「變詞以避重複」（宋氏亦從之）。此說似有理，然而該字（𠄎）實與「雁」字不同，李銳（一）已指出，而李氏疑即「佳」字而讀「益」；然與「佳」字實亦有別。羅小華（二）以為乃簡4「佳」字之變（加「厂」旁），未提出讀法〔蘇建洲（四）說其字形略同，然讀為「方」〕，以為此與「豉」二字或指「溫度等物理特性」。「障」字，宋氏疑當讀為「煬」，亦即炎熱義；李銳（一）疑讀「彰」，似以為該與「中」字合韻；羅氏疑可讀如字，取其「日光上進兒」之義，則實與「彰」字義近。以「豉」字屬上者，宋氏讀為「脰」或「頭」（蘇氏亦從此讀），以「煬頭」解作「炙烤著頭項」，而以句意謂：「太陽為什麼看起來小，卻讓腦袋和後脖頸子感到暴曬呢？」孫飛燕（二）乃讀「豉」為「暑」，以「障暑」為日光發熱之義。李銳則疑此「豉」可讀為「屢」而屬下，讀「屢聞」；廖名春（一）亦屬下讀，然讀為「屬」，謂「屬問」即「連問」之義。此字或亦可讀「鼓」或視作「鼓」字未寫全者；然今姑讀為「對／樹」而屬下，「對問」或可解作「設問」一類的意思。

按，此前一章的後句乙本殘缺不得考，然竊疑甲本此句「𠄎」字上面「二」筆原為抄手欲抄「而」字（𠄎）未抄完，即直接抄其下面「佳」字，乃至於寫成此種怪字。若然，則「佳」或可讀為「豐」，「豐彰」可以解作「大彰」、「盛彰」，即其熱氣盛開之義。然古文獻中並無此種字詞搭配，此姑以備一說耳，其正解仍然待考。

¹⁷ [宋華強（五）則改讀此「人」為「至」。]

豉（封）駢（問）：

天𦉳（孰）高與（歟）？

陞（地）𦉳（孰）遠與（歟）？

𦉳（孰）為天？ [真部]

𦉳（孰）為陞（地）？

𦉳（孰）為𩇛（1 1）口（電）？ [真部]

𦉳（孰）為𩇛（霆）？ [錫部（耕部）]

此中真與（錫／）耕二部可以通轉合韻，其他則殊難入韻，章法與他章不類。復旦讀書會標點為「天，孰高，與地，孰遠歟？」；此從原讀。

如李銳（五）所解，前兩句蓋問「有什麼比天高比地遠？」後四句則泛問天地是誰造的？其所產生的雷霆又是誰使的？「口」字不清，整理者視若無有，然顯有一字，讀書會釋「神」讀「電」，今從。「畜」字，整理者原讀「電」，讀書會改讀為「霆」，該是。陳偉（一）從讀書會之釋前句殘字為「神」而卻讀如字，將「畜」則讀為「帝」，謂「指上帝」；李銳（五）則暫讀後字為「零」。

土系（奚）畧（得）而坪（平）？ [耕部]

水系（奚）畧（得）而清？ [耕部]

卉木系（奚）畧（得）而生？（1 2 a） [耕部]

含（禽）獸系（奚）畧（得）而鳴？（1 3 b） [耕部]

「卉」字，復旦讀書會及李銳（一）均讀「艸〔草〕」，該是。此從天地雷霆問到水土、草木、禽獸之何以生及何以得其基本性質。最後又問及風雨之事：

夫雨之至

𦉳（孰）𦉳（唾）𦉳（津）之？ [元部（真部）／之部]

夫𩇑（風）之至（至）。

𩇑（孰）颺（噓）飗（吸）而迸之？〔耕部／之部〕

「𩇑」字，整理者釋為「雩」，即求雨之祭，宋華強（三）改釋其下部為垂而非亏，疑此字可讀為「唾」，「因為是說雨，故從『雨』作。」

「𩇑」字，整理者原釋「漆」，郭永秉改釋為从水廌聲；何有祖（一）亦謂「字當從水從廌，讀作『薦』，指祭祀時獻牲」，以此所問為：「要雩祭的時候雨來了，誰還會祭獻？」宋氏亦依郭氏之釋，然疑此字該讀為「津」，即「出汗或滋潤」之義，謂此句是說「雨水乃某種神物的唾液和汗液而成」，同時亦列出若干中國古代傳說中的相關神話記載。「颺飗」二字，孫飛燕謂該釋為連綿詞，與《莊子·天運》之「披拂」相當，即《經典釋文》所謂「風貌」，蓋即風的狀聲詞。宋氏則讀為「噓吸」，謂「古人認為大風之起，是某種自然之物或神靈之物的呼吸吐納所致」，二字用法蓋如《莊子·天運》「風起北方，一西一東，有上彷徨。孰噓吸是？」「迸」，整理者讀「屏」，宋氏讀如字，取其訓「散」之義，意為「大風之起兮，是誰在呼吸而放散出來的？」今姑取此說。

凡此三章所問，亦等於即是：「孰為造物者？」、「怒者其誰邪？」一類的問題。按照上述的分法，〈凡物流形〉上半篇乃到此結束，接下來的所謂下半篇，體裁與此有別，而論述的都是「察道」、「察一」（或「守一」、「執一」等）的妙用，言察一而治者之可以無為而無不為之理。如前所述，此一論述或實與上半篇之各種疑問有關，從某種角度似可視作針對這些疑問的一種籠統答覆。然對彼下半篇的闡述與探討，由於篇幅所限，恕將於另文處理。

三、結語

據古希臘大哲學家亞里斯多德（西元前 384-322 年）的論述，形而上學即是起於對一切事物的所謂「第一因」或「第一原理」的探討，而真正的「智慧」是對這些初因或原理的瞭解。此種探討及智慧的特點，即是其起點並非以其實用價值為目標，而是由人類某種純粹的「好奇心」而起的：「起初對於較為顯著的難題起了好奇心，而逐漸乃對於更加重大的事物提出難題，如對日月星辰、宇宙之生成等現象。……顯是為了瞭解本身而追求的，而並非為了任何功利性的目標。」¹⁸上博七〈凡物流形〉所追求的即是此種答案，即是由對這種「更加重大的事物」乃至宇宙「第一因」、「第一原理」的「好奇心」而來的一種文字上的探討。固然，本篇對這些問題大體上祇是問而不答，是否配得上「形而上學」中的「學」字仍是有討論之餘地。然而凡學問本是與「問」字分不開的，總是以假設問題而求知為起點，因此〈凡物流形〉實可視為中國形而上學萌芽期的一種代表作（儘管它久已失傳），其對中國先秦形而上學的思想史上之價值是無法低估的。本文僅對此篇作一番初步的探討，對其更深一層意義的追求，則將有待於方家。

¹⁸ Aristotle, *Metaphysics, The Complete Works of Aristotle: the Revised Oxford Translation*, Jonathan Barnes ed.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4): 1554.

參考書目

(以下「武漢簡帛網」指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簡帛網站〔www.bsm.org.cn〕簡帛文庫裡面的文章；「復旦簡帛網」指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www.guwenzi.com〕；「簡帛研究網」指 www.jianbo.org 網站上博七專欄的文章；而「清華簡帛網」則指 2000-01 世紀孔子網站 (www.Confucius2000.com) 內清華大學簡帛研究欄的文章)

Aristotle. *Metaphysics, The Complete Works of Aristotle: the Revised Oxford Translation*. ed. by Jonathan Barne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4.

凡國棟(一)〈也說《凡物流形》之「月之有軍(暈)」〉, 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3 日。

凡國棟(二)〈上博七《凡物流形》簡 4「九圉出牧」試說〉, 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3 日。

凡國棟(五)〈上博七《凡物流形》2 號簡小補〉, 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7 日。

凡國棟(六)〈上博七校讀雜記〉, 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8 日。

凡國棟(七)〈上博七《凡物流行》甲 7 號簡從「付」之字小識〉, 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4 月 21 日。

王連成(三)〈《上博七·同物流形》: 開篇釋義〉, 簡帛研究網 2009 年 01 月 06 日。

王連成(五)〈《上博七·甝(同)物流形》天地人篇釋義〉, 簡帛研究網 2009 年 01 月 31 日。

王連成（六）〈《上博七·戠（同）物流形》「事鬼篇」釋義〉，簡帛研究網 2009 年 01 月 31 日。

何有祖（一）〈《凡物流形》札記〉，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1 日。

李銳（一）〈《凡物流形》釋文新編（稿）〉，清華簡帛網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李銳（二）〈《凡物流形》釋讀札記〉，清華簡帛網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李銳（三）〈《凡物流形》釋讀札記（續）〉，清華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1 日。

李銳（四）〈《凡物流形》釋讀札記（再續）（重訂版）〉，清華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3 日。

李銳（五）〈《凡物流形》釋讀札記（三續）〉，清華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8 日。

沈培（一）〈略說《上博（七）》新見的「一」字〉，復旦簡帛網，2008 年 12 月 31 日。

沈培（三）〈《上博（七）》字詞補說二則〉，復旦簡帛網，2009 年 01 月 03 日。

吳國源〈《上博（七）凡物流形》零釋〉，清華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1 日。

宋華強（一）〈上博竹書《問》篇偶識〉，武漢簡帛網 2008 年 10 月 17 日。

宋華強（二）〈《上博（七）·吳命》「姊妹大姬」小考〉，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1 日。

宋華強（三）〈《上博（七）·凡物流形》札記四則〉，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3 日。

宋華強（四）〈《上博（七）·凡物流形》散札〉，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6 日。

宋華強（五）〈《凡物流形》「五音才人」試解〉，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6 月 20 日。

宋華強（六）〈《凡物流形》甲本 5-7 號部分簡文釋讀〉，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6 月 23 日。

季旭昇（一）〈上博七芻議〉，復旦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1 日。

- 季旭昇(二)〈上博七芻議(二):凡物流形〉,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2 日。
- 季旭昇(三)〈上博七芻議三:凡物流形〉,復旦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3 日。
- 孟蓬生〈說《凡物流形》之「祭員」〉,復旦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12 日。
- 侯乃峰〈上博(七)字詞雜記六則〉,復旦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16 日。
- 馬承源(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曹錦炎註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8 年 12 月。
- 范常喜〈《上博七·凡物流形》短札一則〉,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3 日。
- 孫飛燕〈讀《凡物流形》札記〉,清華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1 日。
- 孫飛燕(二)〈讀《凡物流形》札記(二)〉,清華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4 日。
- 秦樺林(一)〈楚簡《凡物流形》札記二則〉,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4 日。
- 秦樺林(二)〈楚簡《凡物流形》中的「危」字〉,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4 日。
- 高佑仁〈釋《凡物流形》簡 8 之「通天之明奚得?」〉,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16 日。
- 張崇禮(一)〈釋《凡物流形》的「端文書」〉,復旦簡帛網 2009 年 03 月 15 日。
- 張崇禮(二)〈釋《凡物流形》的「其夬奚適,孰知其疆」〉,復旦簡帛網 2009 年 03 月 19 日。
- 曹峰(一)〈《凡物流形》中的「左右之情」〉,簡帛研究網 2009 年 01 月 04 日。
- 曹峰(二)〈從《老子》的「不見而名」說《凡物流形》的一處編聯〉,簡帛研究網 2009 年 03 月 09 日。
- 曹峰(三)〈從《逸周書·周祝解》看《凡物流形》的思想結構〉,簡帛研究網 2009 年 03 月 09 日。
- 淺野裕一(一)〈《凡物流形》的結構〉,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23 日。
- 淺野裕一(二)〈《凡物流形》的結構新解〉,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2 月 02 日。

- 郭永秉〈由《凡物流形》「廌」字寫法推測郭店《老子》甲組與「朮」相當
之字應為「廌」字變體〉，復旦簡帛網 2008 年 12 月 31 日。
- 陳偉（一）〈讀《凡物流形》小札〉，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2 日。
- 陳偉（二）〈《凡物流形》「五度」句試說〉，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6 月 19 日。
- 單育辰（二）〈佔畢隨錄之八〉，復旦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3 日。
- 單育辰（三）〈佔畢隨錄之九〉，復旦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19 日。
- 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研究生讀書會〈《上博（七）·凡物流形》
重編釋文〉，復旦簡帛網 2008 年 12 月 31 日。
- 鄔可晶（一）〈談《上博（七）·凡物流形》甲乙本編聯及相關問題〉，復旦
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7 日。
- 鄔可晶（二）〈《上博（七）·凡物流形》補釋二則〉，復旦簡帛網 2009 年 04
月 11 日。
- 楊澤生（一）〈《上博七》補說〉，復旦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14 日。
- 楊澤生（二）〈上博簡《凡物流形》中的「一」字試解〉，復旦簡帛網 2009
年 02 月 15 日。
- 廖名春（一）〈《凡物流形》校讀零筭（一）〉，清華簡帛網 2008 年 12 月 31 日。
- 廖名春（二）〈《凡物流形》校讀零筭（二）〉，清華簡帛網 2008 年 12 月 31 日。
- 劉信芳〈《凡物流形》禋祭及相關問題〉，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13 日。
- 叢劍軒〈也說《凡物流形》的所謂「敬天之明」〉，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17 日。
- 羅小華（一）〈《凡物流形》甲本選釋五則〉，武漢簡帛網 2008 年 12 月 21 日。
- 羅小華（二）〈《凡物流形》所載天象解釋〉，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3 日。
- 蘇建洲（一）〈《上博七·凡物流形》「一」、「逐」二字小考〉，復旦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02 日。

蘇建洲(三)〈試釋《凡物流形》甲 8「敬天之明」〉,復旦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17 日。

蘇建洲(四)〈《凡物流形》「問日」章試讀〉,復旦簡帛網 2009 年 01 月 17 日。

顧史考〈上博七《凡物流形》簡序及韻讀小補〉,武漢簡帛網 2009 年 02 月 23 日。